

证券代码：603388

证券简称：元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2376 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591,512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7.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84,546,499.12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491,124.05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7,055,375.07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到位，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出具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2]第 332C000622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7,705.54
减：上年末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7,132.05
加：上年末累计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6.26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20,579.75
减：本年度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939.14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等净额	6.44
等于：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7,647.05

其中:进行现金管理余额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17,5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47.04[注1]

注1:募集资金期末余额最终以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期末总余额为准。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公司设立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俶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57950100100430007	268,872.6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301040160021951374	162,807.4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杭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9026001040011452	121,402.4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202021519900798937	917,361.77
合计	/	/	1,470,444.33

三、2023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939.14万元,具体情况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

币 905.53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 年 9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 年 1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

人民币 10,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7,500 万元。

（一）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二）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三）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

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后附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反映了元成环境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8,454.6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39.1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71.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不适用	23,663.12	22,914.01	22,914.01	2,939.14	5,279.66	-17,634.35	23.04[注 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办公楼	不适用	4,161.53	4,161.53	4,161.53		4,161.5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630.00	630.00	630.00		63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454.65	27,705.54	27,705.54	2,939.14	10,071.19	-17,634.35	36.35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2：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周期 36 个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为 23.04%，实际工程建设进度为 33.06%，不存在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